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中融恒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数量连续低于 200 人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中融恒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"《基金合同》")的有关规定,中融恒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"本基金")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连续30个工作日不满200人,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,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

根据《基金合同》的约定,基金合同生效后,连续50个工作 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万元情形的,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,并进入基金财 产清算程序,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。

截至2021年7月22日,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,特此提示。

二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、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,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《基金合同》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,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。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、赎回等业务,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,妥善做好投资

安排。

- 2、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,请仔细阅读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。
- 3、如有疑问,投资者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-160-6000或010-56517299,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.zrfunds.com.cn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: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投资有风险,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或保证未来业绩表现。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文件,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4 日